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2年8月9日证监基金字[2002]53号文批准公开发行。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2年10月8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投资者有风险,投资入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6年10月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对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前的投资组合报告和业绩表现进行了复核确认。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第15层

法定代表人:李建生

总经理:陆海华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755)83276688

传真:(0755)83261569

联系人:张晖

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占总股本比例
衡平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49%
成都工投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25%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

李建生先生,董事长,1954年生,中共党员,本科。曾在黑龙江建设银行、铁道部基建总局工作,1989年始历任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副处长、高级会计师、副总会计师,现任衡平信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秦天凯先生,董事,1964年生,中共党员,硕士。曾在山西潞安电厂、国家能源部水电情报研究所、国务院三峡办、国务院三峡办、国务院三峡办工作,1994年起历任国家开发银行副处长、处长、驻西南边区稽核专员,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衡平信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张小康先生,董事,1959年生,中共党员,EMBA。曾在北京农学院、康华国际信托公司、中国证券交易研究设计中心工作,1991年起历任中化财务公司证券部科长,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证券研究所所长,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文欣先生,董事,1959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师。1978年12月至1985年5月,在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市分行解中办处任职;1985年6月至1987年1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信托投资公司副经理;1987年12月至2002年11月,任成都工商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副经理、总经理助理;2002年11月至今,任衡平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经理。

叶鸣先生,董事,副博士,硕士。现任成都工业学院经营与管理专业投资银行部经理,曾任中山新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成都电子研究所研究室主任。

曾肇霖先生,独立董事,1938年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教授。1951年至1956年,在四川大学税务系工作;1956年至1960年,在西南财经大学学习;1960年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任教,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名誉主任,博士生导师。

巴晓刚先生,独立董事,1969年生,中共党员,硕士。曾在中国人民银行工作,1994年至1998年,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处长;1998年至1989年,任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行长;2000年至2001年,任中国银行港澳管理处处长兼高级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中银香港风险管理助理总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副主任、主任;2004年至今,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副所长。

陈雨桐先生,独立董事,1966年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博士,教授。1989年至今,历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财政金融系主任助理、系副主任,财政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院长,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等职。

陆海华先生,董事,总经理。1970年生,经济学硕士。2001年10月至2006年4月在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金融工程部总监、信息技术部总监、投资管理部总监。2006年5月开始担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张晓辉先生,副总经理。1968年生,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具有12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天鸿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天鸿证券有限公司首席总监、投资总监。2005年4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赵旭彬先生,督察长。1966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1988年8月至1991年9月,历任四川化工机械厂及四川化工机械企业集团技术员、助理工程师、集团总工程师特别助理;1991年9月至1994年7月,在西南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攻读硕士研究生;1994年8月至2001年9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工作,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组织科长、团委书记及外事组副主管;2001年6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兼秘书;2004年6月起任公司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

赵彦,男,1974年出生,理学硕士,8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君安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华安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深圳九鼎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宏观经济及策略研究员、调研证券投资基金助理助理、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陆海华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晓辉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李文欣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兼基金管理部总监。

陈庆元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系统风险控制执行官。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成立时间:1979年2月23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文号:国务院国发[1979]56号

注册资本:361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组织形式: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联系人:李芳菲

电话:010-68424199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杨明生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党委书记、行长。50岁,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农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书记、主任,农行信贷部主任、主任,农行天津分行行长、党组书记,现任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

杨晓昆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47岁,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人事部部长、人事教育部处长,农行人事教育部副主任,农行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农行安徽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

张晖先生:托管业务部总经理。43岁,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经理,农行总行法律事务部副经理、总经理,现任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刘晖先生:托管业务部副经理。46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工业处处长,现任托管业务部副经理。

余晓刚先生:托管业务部副经理。42岁,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香港农银证券公司总经理,托管业务部市场开发处处长、境外资产托管处处长,委托资产托管处处长,现任托管业务部副经理。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止2006年6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40只,分别是:基金裕阳、基金裕隆、基金汉鼎、基金景阳、基金景博、基金兴华、基金天华、基金恒远、基金景业、基金鸿阳、基金丰和、基金久嘉、富国同庆平衡、大成基金、长盛成长价值、中欧新蓝筹、宝盈鸿利收益开放式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开放式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开放式基金、银河稳健开放式基金、银河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债券开放式基金、万家保本增值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动态精选开放式基金、显圆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开放开放式基金、大成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开放开放式基金、鹏华货币市场基金、国联安中证增强开放式基金、国泰货币市场基金、新世纪优选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稳健证券投资基金、泰达红利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策略资产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P)、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海外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份额达532.1亿份。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本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包括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委托的代销机构。目前的代销机构为中国农业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各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

1.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法人代表:杨明生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芳菲

电话:010-68424199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人代表:祝屹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人:芮臣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89400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

法人代表:宫少林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层

联系人:黄健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4.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前海深港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

法人代表:马国强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10、14、24、25层

联系人:廖京波

电话:0755-82493561

5.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胡继之

办公地址:深圳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林建敏

电话:0755-82130833-2181

6.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人代表:朱利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6层

联系人:李英华

电话:010-66568877

传真:010-66568836

7.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法人代表:吴永敏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观前街2号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8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生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联系人:刘娟

电话:010-65186758

传真:010-65182221

9.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滨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郑辉

办公地址:深圳前海深港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楼

联系人:吴春香

电话:0755-83025696

10.兴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办公地址:上海陆家嘴东陆路166号中保大厦18层

联系人:杨嘉静

电话:021-68419974

11.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

法定代表人:范奕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国联大厦

联系人:袁震宇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1689

12.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办公地址:深圳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楼

联系人:杨柳

电话:0755-25823686

13.注册证券机构

注册登记人名称: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业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李建生

电话:0755-83276688

传真:0755-83515509

联系人:黎晔

(二)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法定代表人:李月良

分设地址:佛山、顺德、肇庆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688号

办公地址:上海湖路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捷、张立钢

电话:021-61238888

联系人:蔡晋青

四、基金的投资

本基金名称: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投资目标是本基金投资者谋求稳定的现金红利分配和长期资本增值收益,以中信综合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国内)、上证一年期国债指数的波动小+中证500指数的波动小+上证国债指数的条件下,争取更高的收益。

本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上市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主要对象为业绩优良且预期稳定增长、现金流状况良好、有满意的红利分配政策或调整后市盈率较高的上市公司。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决策依据:

(1)根据国家宏观经济环境是本基金进行投资决策的依据;法律法规是本基金进行投资的前提;

(2)财政政策、利率走势、证券市场的发展水平和走势及基金业发展状况是进行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3)上市公司的行业发展状况、公司的经营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对公司综合价值的评估和投资价值的权衡因素。

2.决策程序: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决策程序如下:

(1)在基金契约规定的投资方向、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的前提下,基金经理根据研究发展和外部专业研究机构对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市场趋势和特点进行深入研究,在此基础上制定投资策略和资产配置建议,经过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通过后作为进行投资决策方案决策的依据;

(2)基金经理在对上市公司进行详细调研的基础上,向基金经理和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出推荐股票清单。基金经理根据基金契约规定和投资决策方案,对股票推荐清单进行筛选后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通过,形成基金股票投资的备选库;

(3)基金经理结合自己对市场的分析和判断制定投资组合草案,投资组合草案包括计划投资股票的范围和数量范围。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本基金经理的投资组合草案进行讨论和表决,通过后形成投资组合方案;如草案不获通过,基金经理负责对草案进行修改后,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继续讨论;

(5)基金经理根据投资组合方案制定具体的操作计划,形成投资组合;

(6)风险评估小组对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将评估结果和调整建议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反馈;

(7)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根据市场变化和风险评估结果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3.投资组合管理的方法和标准

本基金为配置型基金,主要通过以下投资策略追求基金投资的长期稳定的现金红利分配和资本增值收益:

策略资产配置策略。基金正常运作时期,本基金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比例不低于20%。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的比例不高于75%,其余为现金资产;在上述比例范围内,基金经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证券市场总体市盈率水平等指标,对不同市场的风险收益状况做出判断,据此调整股票、债券和现金资产的配置比例。

行业资产配置策略。首先由行业分析师估计各行业今后两到三年的期望增长速度,以行业增长率先对该行业上市公司的总体市盈率进行调整,寻找总体投资价值相对低估的行业。

根据调整后不同行业的市盈率作为主要参考指标,结合经济发展不同阶段对同行业的影响,决定股票投资组合在行业之间的配置比例。

公司选择策略。本基金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主要依赖于两方面的基础工作:一是行业专家和财务专家的角度对公司发展、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深入调查研究;二是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在此过程中,更强调中长期(3-5年)的发展竞争优势,稳定成长的市场,可持续的主营业务收入,良好的现金流和满意的红利分配政策。根据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判断,本基金在公司选择中采取积极的策略。在对行业内上市公司进行合理排序的基础上,决定资金在各个股间的分配。重点投资于位于行业前列的上市公司,较少投资于排序靠后的上市公司。排序所依据的主要指标为红利收益率和增长率调整后的市盈率,本基金根据指标排序情况,选择符合以下条件的配置型公司,构建基金投资组合选择的备选库:

(1)稳定收益型公司的选择依据。稳定收益型公司指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增长,在行业内有一定的竞争优势,现金流与主营业务收入同步增长,有满意的红利分配政策的上市公司。本基金选择稳定收益型公司的主要指标包括:红利收益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每股经营性现金流、主营业务收入净利率、资产负债率。基金经理人对上述6项指标进行加权评分,选择排序位于前1/2的公司。

(2)价值相对低估型公司选择依据。资本市场上,不同的公司有不同的市盈率,公司之间的市盈率差异的直接原因是市场对对其预期的增长率和风险的差别,因此,不同公司的市盈率不具有直接的可比性。为此,本基金引入“市盈率调整系数(PEAF)”,对公司市盈率进行增长率和风险调整,计算增长率及风险调整后市盈率(PEAG)。经过调整后,同行业不同公司的市盈率就可进行比较,从而可以对投资价值进行排序,寻找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公司。

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市盈率调整系数(PEAF):

增长率调整后市盈率(PEAG):

其中, \mathcal{G}_t 表示上市公司第t年盈利增长率的期望值, τ 表示与增长率风险对应的期望收益率。

(3)期望增长率 \mathcal{G}_t 的估计与调整

本基金主要通过以下方法估计上市公司的期望增长率:

分析师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历史财务数据深入了解的基础上,区分不同的公司类型(成长性、成熟型、衰退型、周期型等),采用定性分析、因果分析、时间序列等方法,结合对未来融资结构分析,预测公司未来3到5年的每股利润增长率;

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招股说明书、配股增发说明书、年报、中报、业绩预告等)中预计增长率,根据历史、预测数据与实现数据的差异进行调整;

留存收益比率与资产净利率的乘积计算理论上的收益增长率,根据历史实现的增长率与理论增长率的差异进行调整;

收集跟踪该上市公司证券分析师对公司增长率的预测值,根据不同分析师的经验、历史业绩等分配不同权重,得出外部分析师对公司增长率预测的期望值。

本基金综合考虑上述对增长率的预测值,估计公司的期望增长率,乐观预测和悲观预测的波动范围,从而确定 \mathcal{G}_t 及风险调整因子 τ 。以上任何预测值发生变化时,本基金将及时对 \mathcal{G}_t 进行调整。

在固定收益投资方面,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和长期利率风险的前提下,主要根据到期收益率的高低,选择能带来满意收益水平的投资组合发行人并持有,并根据不同期限债券到期收益率、远期收益率及到期收益率结构寻找无风险套利或低风险套利机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还应符合下列规定:

(1)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

(2)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净值的20%;

(3)持有一家上市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发行人的证券总和,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4)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比例限制;

(5)除符合以上规定外,本基金将根据市场环境制定投资策略,在基金成立后六个月内完成投资组合构建,达到本基金契约的规定,即基金正常运作时期,本基金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比例不低于20%;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的比例不高于75%,其中不低于20%投资于符合稳定收益型条件的公司,由于基金规模或市场变化导致的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比例时,本基金将及时制定相应的投资组合调整策略,在三个月内完成调整,以重新达到上述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九、基金的风险控制策略

以上中债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国内)、上证一年期国债指数的波动小+中证500指数的波动小+上证国债指数的波动小+中证500指数的波动小+上证国债指数的波动小)为投资的参考基准。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收益型基金,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水平相对较高。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止2006年9月30日)

(一)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15,697,347.68	7.99
股票	121,814,433.35	62.04
债券	41,8	